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9樓

承辦人：杜恩綺
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1279

傳真：06-2982786

電子信箱：ad0540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市地重劃科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劃字第11011901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重劃會檢送第8次理事會會議紀錄函請備查1案，本局予以備查併請依說明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（下稱獎勵重劃辦法）第14、17條規定暨貴重劃會110年9月16日大豐二業字00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按「理事會對於前項各款事項之決議，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之出席，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。」，為獎勵重劃辦法第14條第2項所明定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經查旨揭會議紀錄之出席及決議人數符合上開規定，本局就會議紀錄予以備查。另該會議紀錄提案內容涉地價及工程相關事項之意見如下：
 - （一）案由一：提報重劃前後地價報告書案，請續依獎勵重劃辦法第30條及臺南市政府受理自辦市地重劃作業要點第13點規定辦理。
 - （二）臨時提案一：審理監造單位變更案，因涉及監造單位異動，監造計畫請於總工程進度百分之三十查核前修正進版提報備查。
- 四、請貴重劃會依獎勵重劃辦法第17條規定，將旨揭會議紀錄於會址公告及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，並副知本局。

正本：臺南市第143期北區大豐（二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（會址）、臺南市第143期
北區大豐（二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（聯絡住址）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開發工程科）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市地重劃科）

局長陳淑美